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

地址：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
承辦人：呂佳樺
電話：03-3366885~13
電子信箱：1001017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8日
發文字號：桃家教字第10800010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080001056_Attach01.pdf)

主旨：檢送本中心辦理之108年度「邁向下一站幸福系列講座」簡章1份，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網站或公布欄刊登訊息，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108年度「邁向下一站幸福系列講座」實施計畫辦理。
- 二、本活動為透過講座形式協助民眾正視離婚可能面臨的問題及如何面對與解決，提供補救性具體措施，開放有離婚考量或已離婚者及對講座有興趣之民眾，每場次以30人為限。
- 三、講座資訊詳如簡章，每場次全程參與者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教師研習時數」及「愛的存款簿」3小時。活動當天需簽到退，未依規定簽到退者，一律不核發研習時數。
-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請至「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首頁 (<http://family.tycg.gov.tw/>) 右上角點選「線上報名」，無法使用線上報名者，亦可現場或傳真報名，並請

電子
文
騎

輔導室 108/05/08 10:31



1080004646

有附件



來電服務台確認是否報名成功(TEL：03-3366885#28；
FAX：03-3333063)。

五、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可至家庭教育中心網站

(<http://family.tycg.gov.tw/>) 下載。

正本：本府各一級機關、本府所屬二級機關(桃園市八德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大園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大溪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中壢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平鎮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桃園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復興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新屋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楊梅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龍潭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龜山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觀音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除外)、桃園市各區衛生所、本市各級農會、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本市各市立學校、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私立國中小、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本府地方稅務局各分局、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本市各社區大學、本市七大政府開發工業區、本市四大廠協會

副本：



訂

線

